

股票代码：600674 股票简称：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：2018-004 号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八次监事会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各位监事。会议于 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投票的监事 5 名，实际参加投票的监事 5 名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报告：

1. 关于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审核意见的提案报告：

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符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2. 关于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审核意见的提案报告：

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符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3. 关于对与国投电力签订不低于 135 亿元同比例增资协议审核

意见的提案报告：

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该协议是协议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的，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和双方的共同利益，没有损害投资者的利益。

4. 关于对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核意见的提案报告：

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对《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的修改有利于规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，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义务、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监事会同意修订。

5. 关于对控股股东川投集团修订同业竞争承诺审核意见的提案报告。

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控股股东关于修订同业竞争的承诺是为进一步明确履约内容，落实承诺责任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 月 31 日